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顏惠儀
電話：04-7222309
電子信箱：may31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芳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3261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縣111學年度各國民中小學學校課程計畫，業於111年8月24日全數線上審核通過，准予備查，並請貴校於學校首頁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校課程計畫檢視計畫辦理。

二、各組優良學校名單如下：

(一)國小組：

- 1、特優學校：文祥國小、芳苑國小、成功國小、鹿東國小、湳雅國小。
- 2、優等學校：大西國小、明禮國小、大同國小、平和國小、埤頭國小、廣興國小、育華國小、大莊國小、中山國小、漢寶國小。
- 3、甲等學校：德興國小、興華國小、芬園國小、大村國小、東山國小、同安國小、西港國小、伸東國小、仁



豐國小、太平國小、日新國小、潭墘國小、信義國中小(國小部)、線西國小、新水國小、伸仁國小、土庫國小、西勢國小、頂番國小、螺陽國小。

(二)國中組：

- 1、特優學校：原斗國中小(國中部)。
- 2、優等學校：鹿鳴國中、芳苑國中。
- 3、甲等學校：信義國中小(國中部)、鹿港國中、彰安國中、社頭國中。

三、請各校將計畫通過備查之公文日期、文號及課程計畫公布於各校網站首頁，並請協助確認各校網站與課程計畫平台連結無誤，以便學生家長、教師查詢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(國中部)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